

B-01 监理工作联系单

表号: B-01

工程名称: 广州发展连平大湖(一期 24MW)农业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 GFLP-JLLX-001

致: 连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项目部(建设单位)

主题: 关于监理规划等监理前期资料编制报审事宜

内容:

由于广州发展连平大湖(一期 24MW)农业光伏发电项目的监理规划等监理前期资料已在 2016 年 05 月份向建设单位报审完毕, 且已归档完成。现在续建的 3.8MW 工程只是一期 24MW 工程内的一部分, 项目名称还是使用的广州发展连平大湖(一期 24MW)农业光伏发电项目, 所以为避免时间和内容上相冲突, 现在我们监理项目部计划不再编制新的监理规划等监理前期报审资料, 本次续建的 3.8MW 工程主要是整理和收集过程资料, 以上请审定!

监理项目部(章):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

建设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

日

期: 2021.11.12



本表(含附件)一式____份, 由监理项目部填写, 接收单位存____份, 监理项目部存____份。